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 函

地址：10658臺北市信義路3段143號
聯絡人：伍恩慧
聯絡電話：02-27075215#173
傳真電話：02-27098023
Email：hsnu.artcenter@gmail.com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來義高級中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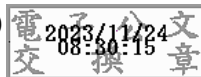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23日
發文字號：附教字第112001520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三 (a09530100u_1120015204ax_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【素養導向】從音樂應用談『藝術與生活』的教學實踐」研習實施計畫乙份，請貴校鼓勵相關領域教師報名，並請惠予參加教師公差假出席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8年5月21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08004911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參加對象：依序錄取高雄市高中職藝術生活科及音樂科教師、藝術生活學科中心種子教師、全國高中職及其他級別藝術領域教師。
- 三、研習時間與課程代碼：詳見附件實施計畫。
- 四、請報名教師務必確認於全教網留下正確常用信箱，以利發送課前通知。

正本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
副本：本校藝術生活學科中心(不含附件)



【素養導向】從音樂應用談「藝術與生活」的教學實踐

112-1 學年度教育部普高課程藝術生活學科中心全國教師研習

壹、計畫依據：

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8 年 5 月 21 日臺教國署高字第 1080049118 號函辦理。

貳、計畫目的：

- 一、針對藝術生活「音樂和文化」，透過專家分享實踐性教學策略，理解藝術與生活、社會、文化的關聯。
- 二、透過民族音樂學觀點解釋課程與各領域的關係，瞭解音樂與文化的關聯，並從專家提供的教材和教學策略，反思審美經驗，啟發多元觀點，鼓勵探索跨文化議題，實踐素養導向的藝術生活音樂應用教育。

參、辦理單位：

主辦單位：教育部

合辦單位：教育部普高課程藝術生活學科中心、高雄市立新莊高級中學

肆、辦理內容

一、參加對象：

高雄市高中職藝術生活科及音樂科教師、藝術生活學科中心種子教師、全國高中職及其他級別藝術領域教師，實體錄取南區教師優先。

二、研習地點：高雄市立新莊高中行政大樓五樓音樂教室（二），30 人（可領取實體完整手冊）

三、研習時間：112.12.26（二）10:00-12:00

伍、研習：

研習主題	從音樂應用談「藝術與生活」的教學實踐
摘要	本次演講分享講者教授音樂應用相關課程的經驗，內容包括： 1. 音樂在藝術表現與社會生活中的多重角色 a. 音樂如何作為表達溝通的重要媒介 b. 音樂如何展現文化／族裔的獨特性與融合性 c. 音樂如何應用於社會實踐當中 2. 如何運用音樂引領學生反思自身審美經驗 3. 如何運用音樂鼓勵學生探索跨文化議題、投入社會實踐
講師介紹	許馨文，現為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民族音樂研究所助理教授，開設音樂傳播、音樂多媒體製作、音樂與社會文化等音樂應用相關課程。曾任國家兩廳院「我是這樣看世界」系列講座音樂會策展人（2011-2015）、文藻世界音樂節製作人（2017）、師大民音所微聲素音樂實驗室系列活動製作人（2022-2023），致力透過教學與展演活動推動多元文化教育。

課程代碼	全教網課程代碼：4122345（限報 30 人）
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柒、注意事項：

一、參加研習人員請學校核予公假登錄及課務自理，差旅費由各服務單位依規定支給。

二、至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報名，請以教師個人帳號登入，網址如下：

<http://inservice.edu.tw/index2-2.aspx>。研習代碼 4122345。

三、報名成功者若不克前往實體研習，請課前來電或來信告知，將會由備取老師依序遞補，無故缺席者將會列為未來研習錄取之參考。

四、開放停車：高雄市立新莊高中(高雄市左營區文慈路 99 號)，停車請出示公文,入大門後右轉,請停在停車格。

五、研習聯絡人：

藝術生活學科中心，伍小姐，電話 02-27075215 分機 173，

Email:hsnuartcenter@gs.hs.ntnu.edu.tw

高雄市立新莊高中，圖書館主任，洪佳慧老師，電話 07-3420103 分機 861

Email: music543543@hchs.kh.edu.tw